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

德皓审字[2025]00001291 号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eijing Dehao International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imited Liability Partnership)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审计报告及财务报表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7
二、 已审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1-2
合并利润表	3
合并现金流量表	4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5-6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7-8
母公司利润表	9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10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11-12
财务报表附注	1-107

审计报告

德皓审字[2025]00001291号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生态公司)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东珠生态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东珠生态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

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1. 收入确认

2.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的减值

(一) 收入确认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三十七）所述，公司收入主要来源于生态环境修复与园林景观建设服务。公司的上述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在合同期内按照投入法确定的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主要根据工程的性质，按已经完成的为履行合同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管理层根据工程承包项目的合同预算，对合同预计总收入、合同预计总成本作出合理估计以确定合同的履约进度，并于合同执行过程中持续进行评估和修订，这涉及管理层运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由于生态环境修复与园林景观建设工程收入对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因此我们将其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收入确认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我们了解评估管理层对生态环境修复与园林景观建设工程收入与成本入账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包括与实际发生工程成本及合同预计总成本相关的内部控制；

(2) 我们获取报告期重大生态环境修复与园林景观建设工程合同，检查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所依据的建造合同和成本预算资料，评价管理层对预计总收入和预计总成本的估计是否充分；

(3) 取得主要项目的预计总成本，核对预计总成本的构成，及预计总成本的审批、变更情况，结合项目实际成本构成情况，分析预计总成本变更的合理性；我们对本期已完工项目实际发生的成本与预计总成本进行比较，分析预计总成本编制是否准确。

(4) 选取样本对本年度发生的合同履约成本进行测试，检查了实际发生工程成本的合同、收料单、发料单、对方的供货清单、发票及完工单等支持性文件。

(5) 我们对重要项目对应的客户执行独立函证程序确认本期已完成的工程量；我们选取重要的建造合同项目，对工程形象进度进行现场查看，并对客户进行访谈，以检验项目进度与公司确认的进度是否相匹配。

(6) 我们在公共资源交易信息网等官方网站查询项目中标信息，与公司签订合同信息进行核对以核实项目真实性；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程序，我们认为，公司管理层对收入的确认及披露是合理的。

(二) 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减值事项

1. 事项描述

如财务报表附注四、(十一) 金融工具“金融工具减值”所示，公司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管理层考虑所有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进行预期信用损失的评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信用损失准备的确定涉及管理层运

用重大会计估计和判断，且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的减值对于财务报表整体具有重要性。基于上述原因，我们将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的减值认定为关键审计事项。

2. 审计应对

我们针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的减值所实施的重要审计程序包括：

（1）了解、评估并测试与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长期应收款日常管理及减值测试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2）了解管理层评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时的判断及考虑因素，评估管理层在应收款项的减值测试中使用的预期信用损失模型的恰当性，以及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增加的判断；

（3）了解、评估复核了公司综合历史损失率和报告期末的预期损失率的估计；

（4）通过比较前期坏账准备计提数与实际发生数，并结合对期后回款的检查，评价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的充分性；

（5）对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进行账龄分析，并对金额较大、账龄较长的应收账款、合同资产与长期应收款，了解形成原因，结合期后回款情况与管理层讨论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

（6）我们对客户访谈时，重点关注应收账款预计回款时间及回款金额，判断应收款项的可收回性。

（7）我们将东珠公司的减值政策与同行业上市公司对比，判断减值政策是否与同行业一致。

基于已执行的审计工作，我们认为，公司管理层对应收款项的

确认及其可收回性的相关判断及估计是合理的。

四、其他信息

东珠生态公司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 2024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东珠生态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东珠生态公司管理层负责评估东珠生态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东珠生态公司、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东珠生态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

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东珠生态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东珠生态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东珠生态公司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北京德皓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廖家河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胡彬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 2010 年 9 月江苏东珠景观建设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珠有限”）整体变更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91320200729028470W。2017 年 9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累计股本总数 446,096,000.00 股，注册资本为 446,096,000.00 元，注册地：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街道锡沪中路 90 号，总部地址：无锡市锡山区东亭街道锡沪中路 90 号。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席惠明、浦建芬、席晨超、谈劭旻。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生态保护和环境治理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矿山修复工程的施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绿化养护服务；生态环境保护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花卉苗木的研发、销售；以下限分支机构经营：花卉苗木的种植。（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一般项目：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4 月 27 日批准报出。

二、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共 42 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东珠生态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	表决权比例 (%)
兴国绿盛苗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无锡绿枫苗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句容市茅山东珠苗圃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彭州市官渠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99.00	99.00
洪江市清江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00	80.00
邓州市绿建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00	80.00
梁山县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80.00	80.00
江苏东珠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珠生态环保（潍坊）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四川东珠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东珠生态环保（泸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东珠生态环保（郑州）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中林东珠（北京）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东珠生态环保（湖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34.00	34.00
东珠商贸无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昆明东珠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37.93	37.93
河南东珠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东珠（天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湖北省东珠慧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级	51.00	51.00
东珠生态环保（海南）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河南东珠筑友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江苏苏州东珠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级	100.00	100.00
东珠荣滨生态环保（保定）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海南东珠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三级	100.00	100.00
东珠生态环保（金华）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东珠生态环保（江西）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东珠生态环保（辽宁）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东珠碳汇（沈阳）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70.00	70.00
东珠绿碳（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60.00	60.00
海南旭阳升生态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51.00	51.00
东珠碳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级	36.00	36.00

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原因、以及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说明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2 户，减少 12 户，其中：

1. 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东珠碳汇（沈阳）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东珠绿碳（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新设

2. 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吉木萨尔县东珠景观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注销
东珠碳汇（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东珠生态环保（扬州）有限公司	注销
东珠生态环保（常熟）有限公司	注销
东珠生态环保（青岛）有限公司	注销
东珠碳汇（上海）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内蒙古东珠聚元碳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东珠西控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注销
东珠生态环境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注销
新疆东珠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东珠云海（上海）碳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江苏东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出售

合并范围变更主体的具体信息详见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三、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23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

本公司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除某些金融工具以公允价值计量外，本财务报表以历史成本作为计量基础。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二)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三)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四)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五)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项 目	重要性标准
收到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的 10%，且大于等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
支付的重要的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金额大于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的 10%，且大于等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
重要账龄超过一年的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3,000.00 万元
重要账龄超过一年的其他应付账款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00.00 万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非全资子公司本年实现的收入、净利润(若亏损以绝对值计)或年末资产总额中任一项目金额大于本公司合并报表对应项目的 5%
重要的联合营企业	对该企业长期股权投资年末余额占本公司合并资产总额的 5% 以上或报告期按权益法核算确认的投资收益（若亏损以绝对值计）占本公司合并利润总额的 5%以上
重要的或有事项	金额大于或等于人民币 1,000.00 万元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

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

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

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或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 金融工具

本公司在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债权投资、长期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

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的分类、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内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

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

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合同资产以及租赁应收款，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

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信用风险评级、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合同结算周期、债务人所处行业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租赁应收款项，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

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4)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主要由信誉良好企业出具，且根据历史经验，未出现过重大违约情况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应收工程款和其他往来款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组合一	其他往来款	按账龄与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二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组合三	保证金	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 12 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计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十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周转材料、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采用加权平均法、先进先出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七)合同资产

本公司已向客户转让商品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的，确认为合同资产。本公司拥有的无条件(即，仅取决于时间流逝)向客户收取对价的权利作为应收款项单独列示。

本公司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 金融工具减值。

(十八)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九)其他债权投资

本公司对其他债权投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二十)长期应收款

本公司对长期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二十一)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六）同一控制下和非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

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

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二十二) 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此外，对于本公司持有以备经营出租的空置建筑物，若董事会作出书面决议，明确表示将其用于经营出租且持有意图短期内不再发生变化的，也作为投资性房地产列报。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三)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5	19
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5	9.5

（2）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四)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五)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六)生物资产

1. 生物资产分类

本公司的生物资产包括苗木资产。根据持有目的及经济利益实现方式的不同，划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

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2）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3）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生物资产初始计量

公司取得的生物资产，按照取得时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生物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投资者投入的生物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加上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生物资产的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确定实际成本。

3. 生物资产后续计量

后续支出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郁闭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郁闭后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的林木主要为苗木，根据林木自身生长特点和对郁闭度指标的要求，苗木的郁闭度确定为 0.2，每年实地勘测确定一次；因择伐、间伐或抚育更新等生产性采伐而进行补植所发生的支出，予以资本化。

自行栽培、营造的生产性生物资产在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实际费用构成生产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达到预定生产目的后发生的管护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结转成。

4. 生物资产减值

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进行检查，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或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

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得转回。

(二十七)使用权资产

本公司对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该成本包括：

1. 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
2. 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
3. 本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
4. 本公司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不包括为生产存货而发生的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使用权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使用权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参照上述原则计提折旧。

(二十八)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继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工程技术组合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软件	5 年	预计使用年限
专利权	10 年	预计使用年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截至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没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九) 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在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三十) 长期待摊费用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 1 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线法分期摊销。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苗圃土地租赁费。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三十一)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三十二)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全部为设定提存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十三)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三十四) 租赁负债

本公司对租赁负债按照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租赁付款额包括：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3. 在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4. 在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付款额包括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5. 根据本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折现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应当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十五)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 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 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 会计处理方法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三十六)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 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 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 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 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2) 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 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三十七)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生态环境修复与园林景观建设服务：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 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 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 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

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与客户之间的工程承包合同通常包括生态环境修复与园林景观建设服务等履约义务，由于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本公司将其作为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根据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合同成本不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形成合同预计损失，计入预计负债，并确认为当期成本。

(三十八)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三十九)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

(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四十一)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1. 租赁合同的分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本公司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当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租赁部分按照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非租赁部分应当按照其他适用的企业会计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2. 租赁合同的合并

本公司与同一交易方或其关联方在同一时间或相近时间订立的两份或多份包含租赁的合同符合下列条件之一时，合并为一份合同进行会计处理：

(1)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基于总体商业目的而订立并构成一揽子交易，若不作为整体考虑则无法理解其总体商业目的。

(2)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中的某份合同的对价金额取决于其他合同的定价或履行情况。

(3) 该两份或多份合同让渡的资产使用权合起来构成一项单独租赁。

3.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除应用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1）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短期租赁是指不包含购买选择权且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

本公司对以下短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相关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项目	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资产类别
短期租赁	租赁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房屋租赁
低价值资产租赁	单位价值较低的办公及机器设备租赁

本公司对除上述以外的短期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2）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的会计政策详见注释四（二十七）和（三十四）。

4. 本公司作为出租人的会计处理

（1）租赁的分类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 and 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其所有权最终可能转移，也可能不转移。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种或多种情形的，本公司通常分类为融资租赁：

- 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承租人。
- 2）承租人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与预计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相比足够低，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该选择权。
- 3）资产的所有权虽然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在租赁开始日，租赁收款额的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
- 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承租人才能使用。

一项租赁存在下列一项或多项迹象的，本公司也可能分类为融资租赁：

- 1）若承租人撤销租赁，撤销租赁对出租人造成的损失由承租人承担。
- 2）资产余值的公允价值波动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归属于承租人。
- 3）承租人有能力以远低于市场水平的租金继续租赁至下一期间。

（2）对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

应收融资租赁款初始计量时，以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收款额包括：

- 1) 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后的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
- 2) 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 3) 合理确定承租人将行使购买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
- 4) 租赁期反映出承租人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情况下，租赁收款额包括承租人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
- 5) 由承租人、与承租人有关的一方以及有经济能力履行担保义务的独立第三方向出租人提供的担保余值。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租赁内含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所取得的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对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

本公司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直线法或其他系统合理的方法，将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确认为租金收入；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取得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四十二)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四十三) 回购本公司股份

本公司回购的股份在注销或者转让之前，作为库存股管理，回购股份的全部支出转作库存股成本。股份回购中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所有者权益，回购、转让或注销本公司股份时，不确认利得或损失。

转让库存股，按实际收到的金额与库存股账面金额的差额，计入资本公积，资本公积

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注销库存股， 按股票面值和注销股数减少股本， 按注销库存股的账面余额与面值的差额，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

(四十四)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 (1)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流动负债与非流动负债的划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2)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供应商融资安排的披露”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3)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7 号》“关于售后租回交易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4)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浮动收费法下作为基础项目持有的投资性房地产的后续计量”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5) 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8 号》“关于不属于单项履约义务的保证类质量保证的会计处理”规定,该项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财务报表无影响。
- (6) 本公司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企业数据资源相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执行暂行规定对本报告期内财务报表无重大影响。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五、税项

(一)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3%、6%、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0%、25%	

不同纳税主体所得税税率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00%
东珠生态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15.00%
兴国绿盛苗圃有限公司	25.00%
无锡绿枫苗圃有限公司	免税
句容市茅山东珠苗圃有限公司	免税
彭州市官渠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5.00%
洪江市清江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5.00%
邓州市绿建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5.00%
梁山县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20.00%
无锡新东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生态环保（潍坊）有限公司	20.00%
四川东珠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15.00%
东珠生态环保（泸州）有限公司	15.00%
东珠生态环保（郑州）有限公司	20.00%
中林东珠（北京）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生态环保（湖北）有限公司	20.00%
东珠商贸无锡有限公司	20.00%
昆明东珠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15.00%
河南东珠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20.00%
东珠（天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20.00%
湖北省东珠慧鑫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生态环保（海南）有限公司	20.00%
河南东珠筑友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20.00%
江苏苏州东珠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20.00%
东珠荣滨生态环保（保定）有限公司	20.00%
海南东珠新能源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生态环保（金华）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生态环保（江西）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生态环保（辽宁）股份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碳汇（沈阳）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绿碳（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20.00%
海南旭阳升生态有限公司	20.00%
东珠碳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	20.00%

(二)税收优惠政策及依据

1. 所得税相关税收优惠

公司 2015 年被评为高新技术企业，2024 年通过高新复审，本期享受 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的规定，子公司无锡绿枫苗圃有限公司、句容市茅山东珠苗圃有限公司、兴国绿盛苗圃有限公司林木的培育和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东珠生态环保(江西)有限公司、四川东珠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泸州)有限公司、昆明东珠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兴国绿盛苗圃有限公司、彭州市官渠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2024 年享受西部大开发企业税收优惠政策，享受 15%的所得税税收优惠政策。

梁山县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江苏东珠水利工程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潍坊）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郑州）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扬州）有限公司、中林东珠（北京）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湖北）有限公司、东珠商贸无锡有限公司、河南东珠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东珠（天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湖北省东珠慧鑫新能源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海南）有限公司、河南东珠筑友生态环保有限公司、江苏苏州东珠生态环保有限公司、东珠荣滨生态环保（保定）有限公司、海南东珠新能源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金华）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江西）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辽宁）股份有限公司、东珠碳汇（沈阳）科技有限公司、东珠绿碳（上海）技术有限公司、海南旭阳升生态有限公司、东珠碳汇（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享受小微企业税收优惠，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型微利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国家税务总局公告 2019 年第 2 号）规定：“一、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再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自 2021 年 1 月 3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在现行优惠政策上，再减半征收所得税。自 2024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 增值税相关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规定，子公司无锡绿枫苗圃有限公司及句容市茅山东珠苗圃有限公司、兴国绿盛苗圃有限公司销售自己种植的苗木免征增值税。

六、合并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92,663.54	117,114.24
银行存款	327,127,776.48	393,757,862.69
其他货币资金	10,567.52	28,695,296.22
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327,231,007.54	422,570,273.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因涉及诉讼冻结资金情况：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有 26 个银行账户由于公司涉及的相关诉讼被冻结，被冻结金额合计 282,427,875.62 元。

上述冻结资金截至财务报表报出日，已解冻 83,668,386.13 元。

2.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25,684,728.70
履约保证金		3,000,000.00
诉讼冻结银行存款	282,427,875.62	290,464,776.68
农民工工资支付保函		
合计	282,427,875.62	319,149,505.38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564,924.60
碳汇交易		564,924.60
合计		564,924.60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7,581,917.80	6,237,879.36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坏账准备	758,191.78	621,363.81
合计	10,823,726.02	5,616,515.55

2. 应收票据预期信用损失分类列示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的应收票据	11,581,917.80	100.00	758,191.78	6.55	10,823,726.02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 汇票	4,000,000.00	34.54			4,000,000.00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7,581,917.80	65.46	758,191.78	10.00	6,823,726.02
合计	11,581,917.80	100.00	758,191.78	6.55	10,823,726.0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 的应收票据	6,237,879.36	100.00	621,363.81	9.96	5,616,515.55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 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6,237,879.36	100.00	621,363.81	9.96	5,616,515.55
合计	6,237,879.36	100.00	621,363.81	9.96	5,616,515.55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组合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0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7,581,917.80	758,191.78	10.00
合计	11,581,917.80	758,191.78	6.55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减少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票据	621,363.81	136,827.97				758,191.78
其中：组合 1：银行承兑汇票						
组合 2：商业承兑汇票	621,363.81	136,827.97				758,191.78
合计	621,363.81	136,827.97				758,191.78

5.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期末公司无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6.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3,96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2,000,000.00
合计		5,960,000.00

7.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期末公司无因出票人未履约而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注释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1,742,557.01	42,346,199.10
1—2 年	105,343,381.72	255,533,321.71
2—3 年	256,145,445.20	139,230,234.45
3—4 年	160,453,530.50	151,625,613.15
4—5 年	107,954,382.08	50,744,824.75
5 年以上	56,100,134.29	60,821,000.40
小计	817,739,430.80	700,301,193.56
减：坏账准备	200,949,395.05	173,274,762.28
合计	616,790,035.75	527,026,431.28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14,250.00	0.08	614,25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817,125,180.80	99.92	200,335,145.05	24.52	616,790,035.75
其中：组合 1	817,125,180.80	99.92	200,335,145.05	24.52	616,790,035.75
组合 2					
合计	817,739,430.80	100.00	200,949,395.05	24.57	616,790,035.75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700,301,193.56	100.00	173,274,762.28	24.74	527,026,431.28
其中：组合 1	700,301,193.56	100.00	173,274,762.28	24.74	527,026,431.28
组合 2					
合计	700,301,193.56	100.00	173,274,762.28	24.74	527,026,431.28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14,250.00	614,2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4,250.00	614,250.00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组合 1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1,742,557.01	6,587,127.85	5.00
1—2 年	105,343,381.72	10,534,338.18	10.00
2—3 年	256,145,445.20	25,614,544.53	10.00
3—4 年	160,453,530.50	48,136,059.15	30.00
4—5 年	107,954,382.08	53,977,191.05	50.00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5 年以上	55,485,884.29	55,485,884.29	100.00
合计	817,125,180.80	200,335,145.05	24.52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减少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14,250.00				614,25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73,274,762.28	27,060,382.77				200,335,145.05
其中：组合 1	173,274,762.28	27,060,382.77				200,335,145.05
组合 2						
合计	173,274,762.28	27,674,632.77				200,949,395.05

6.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无。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	90,720,200.00	2,552,607,632.51	2,643,327,832.51	43.67	185,951,929.68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注释5. 应收款项融资

1. 应收款项融资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250,000.00
合计		250,000.00

2. 应收款项融资本期增减变动及公允价值变动情况

无

3. 坏账准备情况

无

4.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注释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308,117.96	72.20	536,429.68	72.30
1 至 2 年	314,466.76	17.35	171,126.57	23.07
2 至 3 年	155,071.89	8.56	34,327.40	4.63
3 年以上	34,327.40	1.89		
合计	1,811,984.01	100.00	741,883.65	100.00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	900,429.42	49.69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72,270,912.36	290,238,566.41
合计	172,270,912.36	290,238,566.41

(一) 应收利息

无

(二) 应收股利

无

(三)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737,413.26	53,194,202.93
1—2 年	18,348,643.13	41,733,406.16
2—3 年	28,524,041.54	65,994,487.40
3—4 年	47,854,037.60	34,749,710.25
4—5 年	29,739,550.79	84,860,312.46
5 年以上	112,246,092.51	56,091,660.02
小计	246,449,778.83	336,623,779.22
减：坏账准备	74,178,866.47	46,385,212.81
合计	172,270,912.36	290,238,566.41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110,228,049.34	133,627,549.73
保证金	136,221,729.49	202,996,229.49
合计	246,449,778.83	336,623,779.22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246,449,778.83	74,178,866.47	172,270,912.36	336,623,779.22	46,385,212.81	290,238,566.41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246,449,778.83	74,178,866.47	172,270,912.36	336,623,779.22	46,385,212.81	290,238,566.41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246,449,778.83	100.00	74,178,866.47	30.10	172,270,912.36
其中：组合 1	110,228,049.34	44.73	64,360,103.27	58.39	45,867,946.07
组合 2					
组合 3	136,221,729.49	55.27	9,818,763.20	7.21	126,402,966.29
合计	246,449,778.83	100.00	74,178,866.47	30.10	172,270,912.36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36,623,779.22	100.00	46,385,212.81	13.78	290,238,566.41
其中：组合 1	133,627,549.73	39.70	37,997,625.61	28.44	95,629,924.12
组合 2					
组合 3	202,996,229.49	60.30	8,387,587.20	4.13	194,608,642.29
合计	336,623,779.22	100.00	46,385,212.81	13.78	290,238,566.41

5.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组合 1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537,413.26	476,870.66	5.00
1—2 年	1,289,272.13	128,927.21	10.00
2—3 年	18,024,041.54	1,802,404.15	10.00
3—4 年	8,524,351.11	2,557,305.33	30.00
4—5 年	26,916,750.79	13,458,375.41	50.00
5 年以上	45,936,220.51	45,936,220.51	100.00
合计	110,228,049.34	64,360,103.27	58.39

(1) 组合 3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保证金	136,221,729.49	9,818,763.20	7.21
合计	136,221,729.49	9,818,763.20	7.21

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6,385,212.81			46,385,212.81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963,132.14			27,963,132.14
本期转回	169,478.48			169,478.48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4,178,866.47			74,178,866.47

8. 本报告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山弗莱顿国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47,500,000.00	1-2 年、2-3 年、3-4 年	19.27	
东兰县绿珠坡豪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000,000.00	5 年以上	16.64	4,100,000.00
淮安市白马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40,000,000.00	5 年以上	16.23	40,000,000.00
江油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及其他	33,111,111.11	3-4 年、4-5 年	13.44	14,933,333.33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 末余额的比例 (%)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淮安市白马湖湿地公园 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20,000,000.00	5 年以上	8.12	2,000,000.00
合计		181,611,111.11		73.69	61,033,333.33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 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488,776.80		488,776.80	258,411.00		258,411.00
消耗性生物资产	8,343,178.13	573,334.59	7,769,843.54	8,343,178.13		8,343,178.13
合计	8,831,954.93	573,334.59	8,258,620.34	8,601,589.13		8,601,589.13

2. 存货跌价准备

本报告期无存货跌价准备。

注释9. 合同资产

1. 合同资产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513,615,888.58	878,149,308.74	4,635,466,579.84	6,591,137,163.45	549,916,385.03	6,041,220,778.42
应收质量保证金				410,940.00	41,094.00	369,846.0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的合同资产	277,812,502.53	10,583,519.19	267,228,983.34	661,484,378.39	49,510,935.14	611,973,443.25
合计	5,235,803,386.05	867,565,789.55	4,368,237,596.50	5,930,063,725.06	500,446,543.89	5,429,617,181.17

说明：

（1）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是指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本公司已确认收入但未结算的资产。

（2）质量保证金是指发包人与承包人在建设工程承包合同中约定，从应付的工程款中预留，用以保证承包人在缺陷责任期内对建设工程出现的缺陷进行维修的资金。应收质量保证金是指在缺陷责任期内，公司就收取对价的权利取决于质量保证履约风险。

2. 本期合同资产计提减值准备情况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转回	转销或核销	其他减少	
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549,916,385.03	328,232,923.71				878,149,308.74
应收质量保证金	41,094.00		41,094.00			
减：列示于其他非流动资产 的合同资产	49,510,935.14				38,927,415.95	10,583,519.19
合计	500,446,543.89	328,232,923.71	41,094.00		-38,927,415.95	867,565,789.55

注释1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90,814,140.72	178,562,662.27	912,251,478.45	671,098,415.16	49,035,271.76	622,063,143.40
合计	1,090,814,140.72	178,562,662.27	912,251,478.45	671,098,415.16	49,035,271.76	622,063,143.40

注释11. 其他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	5,866,014.09	22,172,710.20
待摊房租	74,903.36	201,446.50
预交税费	6,749,784.61	2,607,229.13
合计	12,690,702.06	24,981,385.83

注释12. 长期应收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工程款				141,239,849.70	35,077,802.85	106,162,046.85	
代垫费用	50,873,362.16	42,828,739.38	8,044,622.78	50,375,281.78	38,986,931.31	11,388,350.47	
合计	50,873,362.16	42,828,739.38	8,044,622.78	191,615,131.48	74,064,734.16	117,550,397.32	

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本报告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2.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注释13.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权益工具投资	42,018,967.39	59,070,000.00
合计	42,018,967.39	59,070,000.00

注释14.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3,506,635.78	15,624,125.3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13,506,635.78	15,624,125.37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 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	其他设备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1,120,955.51	6,417,251.52	8,137,615.81	11,839,500.46	130,285.00	47,645,608.30
2. 本期增加金额				17,682.19		17682.19
购置				17,682.19		17682.19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702,000.00		45,240.23		747240.23
处置或报废		702,000.00		45,240.23		747240.23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21,120,955.51	5,715,251.52	8,137,615.81	11,811,942.42	130,285.00	46,916,050.26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8,621,672.33	6,015,616.23	7,322,938.94	9,937,484.68	123,770.75	32,021,482.93
本期增加金额	1,002,498.48	27,715.21	184,320.45	871,438.40		2085972.54
本期计提	1,002,498.48	27,715.21	184,320.45	871,438.40		2085972.54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2. 本期减少金额		666,900.00		31,140.99		698040.99
处置或报废		666,900.00		31,140.99		698040.99
其他减少						
3. 期末余额	9,624,170.81	5,376,431.44	7,507,259.39	10,777,782.09	123,770.75	33,409,414.48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 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或报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496,784.70	338,820.08	630,356.42	1,034,160.33	6,514.25	13,506,635.78
2. 期初账面价值	12,499,283.18	401,635.29	814,676.87	1,902,015.78	6,514.25	15,624,125.37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无暂时闲置固定资产。

3.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无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4.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期末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

(二) 固定资产清理

无

注释15.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合计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新疆吉木萨尔 沙漠公园				3,933,153.00	3,933,153.00	
合计				3,933,153.00	3,933,153.00	

2. 本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二) 工程物资

无

注释16. 使用权资产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8,866,874.72	8,866,874.72
2. 本期增加金额		
租赁		
其他增加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8,866,874.72	8,866,874.72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3,679,502.39	3,679,502.39
2. 本期增加金额	1,226,500.80	1,226,500.80
本期计提	1,226,500.80	1,226,500.80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4,906,003.19	4,906,003.19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其他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租赁到期		
其他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960,871.53	3,960,871.53
2. 期初账面价值	5,187,372.33	5,187,372.33

注释17.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软件使用权	工程技术组合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73,871.76	91,600,000.00	93,173,871.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39,622.64		139,622.64
购置	139,622.64		139,622.64
在建工程转入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900,000.00	900,000.00
处置		900,000.00	900,000.00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1,713,494.40	90,700,000.00	92,413,494.40

项目	软件使用权	工程技术组合	合计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355,956.62	57,978,333.30	59,334,289.92
2. 本期增加金额	101,274.08	12,939,999.96	13,041,274.04
本期计提	101,274.08	12,939,999.96	13,041,274.04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195,000.00	195,000.00
处置		195,000.00	195,000.00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1,457,230.70	70,723,333.26	72,180,563.9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其他原因减少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56,263.70	19,976,666.74	20,232,930.44
2. 期初账面价值	217,915.14	33,621,666.70	33,839,581.84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报告期内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注释18. 长期待摊费用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额	本期摊销额	其他减少额	期末余额
苗圃土地租金及平整费用	1,132,835.35		28,685.40		1,104,149.95
东珠生态雪浪科研基地	11,968,574.42		1,865,232.36		10,103,342.06
东珠生态研发中心建设	2,239,082.99		639,738.12		1,599,344.87
合计	15,340,492.76		2,533,655.88		12,806,836.88

注释1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803,891,214.64	120,602,336.80	803,891,214.64	120,602,336.80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计提未交税金及附加	6,946,874.00	1,042,031.10	6,946,874.00	1,042,031.10
无形资产摊销年限差异	19,000,000.00	2,850,000.00	19,000,000.00	2,850,000.00
租赁负债	3,980,644.63	597,096.69	5,091,888.76	763,783.31
合计	833,818,733.27	125,091,464.59	834,929,977.40	125,258,151.21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使用权资产	3,960,871.53	594,130.73	5,187,372.33	778,105.85
合计	3,960,871.53	594,130.73	5,187,372.33	778,105.85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注释2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同资产附注六、注释9	277,812,502.53	10,583,519.19	267,228,983.34	661,484,378.39	49,510,935.14	611,973,443.25
一年以上应收质量保证金						
预付购房款和其他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预付软件设备款				125,660.38		125,660.38
合计	297,812,502.53	30,583,519.19	267,228,983.34	681,610,038.77	59,510,935.14	622,099,103.63

说明：

预付购房款系公司 2019 年与宜昌恒智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三峡大学（湖北）科技园管理有限公司签订的《三峡大学科技文化产业园认购协议书》，公司以 20,000,000.00 元购买“三峡大学科技文化产业园”房屋。根据合同约定出卖方收款后 380 日历天内未完成该《商品房买卖合同》签定及房屋交付手续，则视为认购协议书终止。该房屋目前仍在建且未达到交付状态。2022 年三方协商，如果项目在 2023 年底不能完工，将全额退还公司购房款。目前项目未完工，款项尚未退回，本期企业对该款项按照 100%计提减值。

注释21. 短期借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262,000,000.00	348,925,738.28
质押借款和保证借款		
质押借款	58,000,000.00	
信用借款	115,000,000.00	120,000,000.00
未到期应付利息	571,775.00	868,420.79
合计	435,571,775.00	469,794,159.07

注释22.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85,605,347.00
商业承兑汇票	8,102,754.67	81,428,603.00
合计	8,102,754.67	167,033,950.00

注释23.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绿化、园建劳务、材料款	3,208,627,794.70	3,644,996,537.66
合计	3,208,627,794.70	3,644,996,537.66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江苏嘉宾建筑劳务有限公司	160,853,017.18	按计划支付
四川丽景宏图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32,459,787.91	按计划支付
河南郡孔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4,093,663.07	按计划支付
中国地质工程集团有限公司	96,319,852.85	按计划支付
建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87,667,740.97	按计划支付
华宁元诚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79,793,073.27	按计划支付
河南千景生态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77,736,975.62	按计划支付
无锡诚励达基础工程有限公司	74,904,653.59	按计划支付
武汉逸扬建设有限公司	70,743,949.81	按计划支付
南通嘉浩业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67,826,972.45	按计划支付
上海铁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62,473,375.52	按计划支付
郑州宝林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58,314,628.77	按计划支付
湖南宽发园林有限公司	56,914,973.89	按计划支付
上海益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55,489,293.22	按计划支付
昆山市俊麟建设有限公司	54,082,018.45	按计划支付
四川省繁盛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41,904,153.03	按计划支付
四川省腾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40,449,584.27	按计划支付
邯郸市亚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37,543,127.69	按计划支付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原因
常熟市尚湖镇朱丽华造田工程队	34,732,072.64	按计划支付
常熟市绿大地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33,325,745.84	按计划支付
云南能投缘达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32,866,500.04	按计划支付
江苏安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31,878,394.31	按计划支付
合计	1,502,373,554.39	

2. 应付账款说明

无

注释24.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12,696,105.92	40,554,906.44	39,274,055.75	13,976,956.61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431,576.95	3,431,576.95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2,696,105.92	43,986,483.39	42,705,632.70	13,976,956.61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2,455,302.51	35,663,211.75	34,469,522.03	13,648,992.23
职工福利费		1,236,267.12	1,236,267.12	
社会保险费		1,832,006.70	1,832,006.70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568,728.77	1,568,728.77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96,261.56	96,261.56	
生育保险费		167,016.37	167,016.37	
住房公积金	216,390.61	1,793,336.26	1,691,727.00	317,999.87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412.80	30,084.61	44,532.90	9,964.51
短期累积带薪缺勤				
短期利润（奖金）分享计划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其他短期薪酬				
合计	12,696,105.92	40,554,906.44	39,274,055.75	13,976,956.61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327,558.16	3,327,558.16	-
失业保险费		104,018.79	104,018.79	-
企业年金缴费				-
合计		3,431,576.95	3,431,576.95	-

注释25.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3,824.20	2,197,063.23
企业所得税	63,694.18	5,803,192.86
城市维护建设税	3,766,491.59	3,813,058.07
教育费附加	1,991,377.09	2,034,186.42
其他	1,715,501.61	1,703,131.50
合计	7,840,888.67	15,550,632.08

注释26.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17,449,019.07	158,328,433.72
合计	117,449,019.07	158,328,433.72

注：上表中其他应付款指扣除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后的其他应付款。

（一）应付利息

无

（二）应付股利

无

（三）其他应付款

1. 按账龄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和保证金	98,715,682.94	131,959,160.94
单位往来	14,007,437.99	20,835,325.58
个人往来	2,429,016.36	942,875.69
职工往来等	2,296,881.78	4,591,071.51
合计	117,449,019.07	158,328,433.72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江苏城南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40,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杭州萧山天约园艺场	9,875,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安徽嘉合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3,741,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河南千景园林工程有限公司	3,5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四川省腾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5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江苏安方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2,47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龙海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318,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河北东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862,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江阴市羽丰土石方工程部	1,595,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上海益江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5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武汉逸扬建设有限公司	1,375,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建基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1,31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陕西筑坤建设有限公司	1,254,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广西邕辉建筑工程有限公司	1,152,755.00	押金及保证金
安徽诏盛建设有限公司	1,075,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上海铁能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5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邯郸市亚奇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孙凤娣	1,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青海业旺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1,000,000.00	押金及保证金
合计	79,577,755.00	

注释2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400,000.00	102,2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62,170.66	1,214,719.78
合计	27,662,170.66	103,414,719.78

注释28.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转销项税	277,352,483.84	257,716,247.00
商业承兑汇票背书未到期末终止确认	5,960,000.00	5,000,000.00
合计	283,312,483.84	262,716,247.00

注释29. 长期借款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09,840,286.67	212,175,898.33
减：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26,400,000.00	102,200,000.00

借款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计	83,440,286.67	109,975,898.33

注释30. 租赁负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3,980,644.63	5,091,888.76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262,170.66	1,214,719.78
合计	2,718,473.97	3,877,168.98

本期确认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52,587.17 元。

注释31.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446,096,000.00						446,096,000.00

注释3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股本溢价	923,243,259.73			923,243,259.73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923,243,259.73			923,243,259.73

注释33.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16,983,164.71			216,983,164.71
合计	216,983,164.71			216,983,164.71

注释3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23,699,628.55	2,042,793,386.73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32,998.56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723,699,628.55	2,042,760,388.1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30,123,369.43	-314,599,799.62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应付普通股股利	4,460,960.00	4,460,960.00
转为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对股东的其他分配		

项目	本期	上期
利润归还投资		
其他利润分配		
加：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所有者权益其他内部结转		
期末未分配利润	1,089,115,299.12	1,723,699,628.55

注释3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5,333,568.73	363,177,259.52	827,955,957.78	623,436,855.65
其他业务	598,054.49	55,801.88	735,849.06	
合计	375,931,623.22	363,233,061.40	828,691,806.84	623,436,855.65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工程项目业务	合计
一、商品类型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生态修复	142,627,316.32	142,627,316.32
市政景观	232,706,252.41	232,706,252.41
二、按经营地区分类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华东	213,914,188.09	213,914,188.09
华中	104,945,537.61	104,945,537.61
华南	38,991,105.93	38,991,105.93
西北	-26,063,432.83	-26,063,432.83
西南	-764,020.62	-764,020.62
华北	42,128,661.33	42,128,661.33
东北	2,181,529.22	2,181,529.22
三、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在某一时点转让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合计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注释3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442,803.40	440,912.74
教育费附加	344,266.28	339,499.5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房产税	163,325.00	195,319.61
土地使用税	4,285.51	4,595.41
印花税	510,610.49	443,177.56
水利基金	2,947.88	
车船使用税	7,122.24	9,122.24
环境保护税	12,912.00	3,228.00
合计	1,488,272.80	1,435,855.09

注释37.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	25,828,697.59	24,495,470.91
办公费	2,694,771.00	2,117,486.00
差旅会议费	5,891,240.51	6,640,390.08
业务招待费	7,380,241.39	14,616,296.59
折旧及摊销	14,922,410.03	19,319,297.12
交通费	716,567.11	439,272.49
房租及水电	1,622,931.17	1,953,102.99
中介费	7,569,422.14	9,393,113.51
宣传费	77,839.90	424,619.83
其他	6,873,595.59	2,824,655.77
合计	73,577,716.43	82,223,705.29

注释38.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费用	10,334,807.49	13,326,604.26
直接投入	6,589,690.28	17,399,544.70
折旧与摊销	2,647,262.23	2,660,233.20
其他费用	1,270,379.61	1,928,683.35
合计	20,842,139.61	35,315,065.51

注释39.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31,084,881.87	35,629,230.66
减：利息收入	2,438,073.43	5,783,342.08
汇兑损益		
银行手续费、其他	1,137,666.58	2,877,302.91
合计	29,784,475.02	32,723,191.49

注释40. 其他收益

1. 其他收益明细情况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补助	231,000.00	4,073,404.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22,789.46	33,311.20
合计	253,789.46	4,106,715.20

2.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1,000.00	5,004.00	与收益相关
研发专利补助		135,000.00	与收益相关
锡山区服务业发展扶持资金补助		1,414,2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上半年博士后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房租补贴		103,200.00	与收益相关
企业招聘高校毕业生补贴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3 年度锡山区人才发展资金和人才工作跟 奖跟补资金	130,000.00		与收益相关
现代产业扶持基金		12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4 年度四季度博士后资助		10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2 年度锡山区总部企业经营贡献奖		2,136,000.00	与收益相关
2021 年度高新技术企业培育经费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231,000.00	4,073,404.00	/

注释41. 投资收益

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29,369.60	-55,010.28
债务重组	-29,803,596.45	
其他	148,785.40	
合计	-29,325,441.45	-55,010.28

注释4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55,605,265.40	10,416,033.86
合计	-55,605,265.40	10,416,033.86

注释4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合同资产减值准备	-426,483,225.45	-435,932,320.91
存货跌价准备	-573,334.59	
预付账款减值准备	-10,000,000.00	-4,000,000.00
合计	-437,056,560.04	-439,932,320.91

注释4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31,500.00	
合计	-31,500.00	

注释4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22,887.38	1,624.75	22,887.38
合计	22,887.38	1,624.75	22,887.38

注释4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200,000.00	20,000.00	200,000.00
罚没及滞纳金支出	324,616.00		324,616.00
非流动资产毁损报废损失		6,642.80	
其他	93,144.11	214,285.25	93,144.11
合计	617,760.11	240,928.05	617,760.11

注释4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440.28	9,545,525.00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288.50	-56,021,070.95
合计	-18,728.78	-46,475,545.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635,353,892.20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5,303,083.83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739,141.9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影响	874,695.3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8,562,538.17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2,413,736.49
所得税费用	-18,728.78

注释48.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62,573,625.21	23,799,730.00
资金往来及其他	205,990,139.62	156,013,988.61
利息收入	2,438,073.43	5,783,342.08
政府补助	231,000.00	4,073,404.00
合计	271,232,838.26	189,670,464.69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证金押金	29,595,750.00	49,041,559.00
资金往来及其他	154,940,284.87	129,584,352.31
管理等其他经营费用	33,441,671.81	40,341,678.32
冻结资金		109,881,883.96
合计	217,977,706.68	328,849,473.59

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保证金退回	52,305,588.72	100,626,539.10
履约保证金收回		16,040,000.00
合计	52,305,588.72	116,666,539.10

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银行承兑保证金	38,353,679.58	90,771,451.30
支付履约保证金		
支付的租赁费	1,318,440.37	1,318,440.38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	2,000,000.00	4,900,000.00
合计	41,672,119.95	96,989,891.68

5.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的变动情况

项 目	期初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期末余额
		现金流入	现金流出	计提的利息	公允价值变动	其他	
短期借款	469,794,159.07	505,000,000.00	550,861,977.99	17,639,593.92		-6,000,000.00	435,571,775.00
长期借款	212,175,898.33		109,973,788.37	7,638,176.71			109,840,286.67
租赁负债	5,091,888.76		1,318,440.37	207,196.24			3,980,644.63
银行承兑保证金	28,684,728.70	52,305,588.72	38,353,679.58			-42,636,637.84	
合 计	715,746,674.86	557,305,588.72	700,507,886.31	25,484,966.87		-48,636,637.84	549,392,706.30

注释4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35,335,163.42	-325,671,205.67
加：信用减值损失	55,605,265.40	-10,416,033.86
资产减值准备	437,056,560.04	439,932,320.9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085,972.54	2,586,794.58
使用权资产折旧	1,226,500.80	1,226,500.80
无形资产摊销	13,041,274.04	16,948,599.3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533,655.88	2,533,655.8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号填列）	31,500.00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31,084,881.77	35,629,230.41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9,325,441.45	55,010.2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6,686.63	-56,762,511.7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3,975.12	778,105.8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694,603,307.80	-695,923,739.8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83,253,284.48	484,679,938.5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717,866,898.61	-93,266,765.52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628,293.77	-197,670,099.95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44,803,131.67	103,420,767.7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03,420,767.77	375,070,961.22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8,617,636.10	-271,650,193.45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03,420,767.77
其中：库存现金	92,663.54	117,114.24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44,699,900.61	103,293,086.01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10,567.52	10,567.52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4,803,131.67	103,420,767.7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5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账面余额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82,427,875.62	282,427,875.62	冻结	涉诉冻结受限
应收账款	48,520,000.00	43,668,000.00	抵押	抵押借款
合同资产	81,480,000.00	73,332,000.00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412,427,875.62	399,427,875.62		

续：

项目	上年年末账面余额	上年年末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290,464,776.68	290,464,776.68	冻结	涉诉冻结受限
货币资金	28,684,728.70	28,684,728.70	保证金	保证金受限
应收账款	20,000,000.00	16,460,552.03	抵押	抵押借款
合计	339,149,505.38	335,610,057.41		

注释51. 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其他收益的政府补助	231,000.00	231,000.00	详见附注六注释 40
合计	231,000.00	231,000.00	

七、研发支出

(一) 研发支出

项 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费用化金额	资本化金额
人工费用	10,334,807.49		13,326,604.26	
直接投入	6,589,690.28		17,399,544.70	
折旧与摊销	2,647,262.23		2,660,233.20	
其他费用	1,270,379.61		1,928,683.35	
合计	20,842,139.61		35,315,065.51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无

(三)处置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 价款	股权处 置比例 (%)	股权处 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 的时点	丧失控制权时 点的确定依据	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 对应的合并财务报表 层面享有该子公司净 资产份额的差额
江苏东珠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650,000.00	100.00	出售	2024 年 12 月	按照出售协议 收到处置款	550,000.00

(四)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1、新设子公司

本期新增 2 家子公司，截止报告日未实际出资，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万元）	持股比例（%）
东珠碳汇（沈阳）科技有限公司	10.00	70.00
东珠绿碳（上海）技术有限公司	10.00	60.00

2、注销子公司

本期注销 11 家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注销日期
吉木萨尔县东珠景观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1 月 20 日
东珠碳汇（福建）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6 月 19 日
东珠生态环保（扬州）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9 日
东珠生态环保（常熟）有限公司	2024 年 7 月 26 日
东珠生态环保（青岛）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6 日
东珠碳汇（上海）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6 日
内蒙古东珠聚元碳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9 月 13 日
东珠西控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2024 年 10 月 10 日
东珠生态环境科技（宁夏）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16 日
新疆东珠生态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11 月 12 日
东珠云海（上海）碳科技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30 日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东珠生态环保(辽宁)股份有限公司	辽宁省	辽宁省	生态环境保护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矿山修复工程施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绿化养护服务；花卉苗木研发、生产、销售。	51.00		设立
东珠生态环保(潍坊)有限公司	潍坊市	潍坊市	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工程、发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矿山修复工程的施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绿化养护服务；生态环境保护技术的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花卉苗木的种植、销售。	51.00		设立
东珠生态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生态环境保护技术的研发；生态环境治理服务、技术咨询；生态湿地开发修复与保护；水环境生态治理；水土保持及保护；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不含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环保工程、矿山修复工程的施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绿化养护服务；花卉苗木的研发、销售（不含种苗）；建筑材料、园林机械设备、体育用品、日用品、电子产品、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工艺品（不含文物）、玩具、文具用品销售。	100.00		设立
东珠生态环保(江西)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环保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以上项目不含电力设施承装、承修、承试)、矿山工程（不含自营采矿业务）的施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与施工；园林绿化养护服务；花卉苗木（除种苗）销售。	51.00		设立
东珠生态环保(湖北)有限公司	宜昌市	宜昌市	生态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建筑工程、市政工程、水利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矿山工程施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绿化养护服务；生态环境保护技术研发、技	34.00		设立

子公司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司			术咨询、技术推广与技术转让；花卉苗木培育研发、销售。			
四川东 珠生态 环境股 份有限 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市政公用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古建筑工程、环保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风景园林工程设计、施工；城乡规划服务；土地整理；房地产开发经营；绿化管理服务；环保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花卉、苗木（不含林木种子）的种植（另择场地经营）、销售。（涉及资质的凭资质证书经营）。	51.00		设立
东珠生 态环保 （泸州） 有限公 司	泸州市	泸州市	环保技术开发、转让、咨询、服务及产品研发；生态功能保护区管理服务；花卉种植、销售；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专业设计服务。	51.00		设立
昆明东 珠生态 环保工 程有限 公司	昆明市	昆明市	环保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园林古建筑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道路照明工程；生态环境保护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与技术转让；绿化养护服务	37.925		设立
东珠生 态环保 （郑州） 有限公 司	郑州市	郑州市	生态环保工程施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古建筑工程施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道路照明工程施工，矿山修复工程施工，园林景观工程设计；绿化养护服务；生态环境保护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推广、技术转让；花卉苗木技术开发与销售。	51.00		设立
中林东 珠（北 京）景 观设计 研究院 有限公 司	北京市	北京市	工程勘察设计。	51.00		设立
无锡绿 枫苗圃 有限公 司	无锡市	无锡市	绿化苗木的种植与销售。	100.00		设立
句容市 茅山东 珠苗圃	镇江市	镇江市	花卉、苗木的种植、销售。	100.00		设立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度
财务报表附注

子公司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有限公司						
兴国绿盛苗圃有限公司	赣州市	赣州市	城镇绿化苗木种植、批发、零售；花卉、盆景种植；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工程、室内外装饰工程施工；建材（不含危险化学品）销售；经济信息咨询服务（金融、保险、证券、期货等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100.00		设立
洪江市清江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怀化市	怀化市	城市规划、设计、建设、运营管理；市政工程；园林绿化；生态保护与旅游及相关配套设施。	80.00		设立
邓州市绿建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南阳市	南阳市	城市园林规划、设计、建设、运营管理；园林绿化	80.00		设立
梁山县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济宁市	济宁市	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林古建筑工程施工、风景园林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以上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	80.00		设立
彭州市官渠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成都市	成都市	旅游资源开发；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环保工程的施工；生态环境保护技术的研发[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99.00		设立
河南东珠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业工程设计服务；城市公园管理；工程管理服务；城市绿化管理；规划设计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礼品花卉销售	51.00		设立
东珠生态环保（金华）	金华市	金华市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市政设施管理；城市绿化管理；花卉种植；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	51.00		设立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有限公司			品)；礼品花卉销售；污水处理及其再生利用；农业面源和重金属污染防治技术服务；园艺产品种植(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东珠生态环保(海南)有限公司	海口市	海口市	一般项目：承接总公司工程建设业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	100.00		设立
江苏东珠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	100.00		设立
江苏苏州东珠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苏州市	苏州市	许可项目：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项目工程总承包；建设工程设计；各类工程建设活动；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污染治理；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土地整治服务	100.00		设立
河南东珠筑友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郑州市	郑州市	一般项目：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礼品花卉销售；城市公园管理；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许可项目：各类工程建设活动；建设工程设计。	51.00		设立
东珠商贸无锡有限公司	无锡市	无锡市	一般项目：建筑材料销售；轻质建筑材料销售；建筑防水卷材产品销售；建筑装饰材料销售；防腐材料销售；保温材料销售；合成材料销售；配电开关控制设备销售；建筑砌块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销售；光缆销售；地板销售；建筑陶瓷制品销售；服装辅料销售；搪瓷制品销售；金属材料销售；新型金属材料销售；橡胶制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专用化学产品销售（不含危	100.00		设立

子公司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险化学品)；			
东 珠 (天 津) 电 力 工 程 有 限 公 司	天津市	天津市	一般项目：施工专业作业；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管理服务；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机械电气设备销售；智能输配电及控制设备销售；对外承包工程；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电子元器件销售；风电场相关装备销售；专业设计服务；建筑工程机械与设备租赁；机械设备租赁；充电桩销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风力发电技术服务。	100.00		设立
湖北省 东珠慧 鑫新能 源有限 公司	襄阳市	襄阳市	一般项目：新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电力行业高效节能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以自有资金从事投资活动，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除人体干细胞、基因诊断与治疗技术开发和应用，中国稀有和特有的珍贵优良品种），电子、机械设备维护（不含特种设备），太阳能热利用产品销售，太阳能热发电产品销售，电池销售，光伏设备及元器件销售，电力设施器材销售，金属材料销售，电线、电缆经营，五金产品零售，建筑材料销售，仪器仪表销售。		100.00	设立
东珠荣 滨生态 环 保 (保 定) 有 限 公 司	保定市	保定市	一般项目：环保咨询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森林固碳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节能管理服务；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	51.00		设立
海南东 珠新能 源有限 公司	海南省	海南省	一般项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100.00		设立
海南旭 阳升生 态有限 公司	海南省	海南省	一般项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60.00		设立

子公司 名称	主要 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 方式
				直接	间接	
东珠碳 汇（天 津）科 技有限 公司	天津市	天津市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森林固碳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人工造林；土壤污染治理与修复服务；城市公园管理；规划设计管理；土地整治服务；水环境污染防治服务；自然生态系统保护管理；水污染治理；城市绿化管理；农副产品销售；生态保护区管理服务；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礼品花卉销售；树木种植经营。	100.00		设立
东珠碳 汇（沈 阳）科 技有限 公司	沈阳市	沈阳市	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节能管理服务；工程管理服务；咨询策划服务；环保咨询服务；规划设计管理；工程技术服务（规划管理、勘察、设计、监理除外）。	70.00		设立
东珠绿 碳（上 海）技 术有限 公司	上海市	上海市	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工程管理服务；环保咨询服务；城市绿化管理；市政设施管理；城乡市容管理；生态恢复及生态保护服务；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碳减排、碳转化、碳捕捉、碳封存技术研发；森林固碳服务；节能管理服务；生物有机肥料研发；肥料销售；新兴能源技术研发；化肥销售；花卉种植[分支机构经营]。（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建设工程设计。	60.00		设立

说明：

本公司持有东珠生态环保(湖北)有限公司和昆明东珠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半数以下股权但仍控制上述公司的原因系本公司有权决定上述公司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能从上述公司的经营活动中获取利益。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 持股比例 (%)	本期归属于少 数股东损益	本期向少数 股东宣告分 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 东权益余额	备注
四川东珠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49.00	-132,774.28		12,965,531.90	
东珠生态环保（泸州）有限公司	49.00	-241,338.07		4,621,927.42	
昆明东珠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62.075	-128,976.15		14,924,103.22	
河南东珠市政工程有限公司	49.00	-38,598.77		6,150,040.43	

(二)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无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股权投资、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

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本公司没有提供任何其他可能令本公司承受信用风险的担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票据	11,581,917.80	758,191.78
应收账款	817,739,430.80	200,949,395.05
其他应收款	246,449,778.83	74,178,866.47
合同资产	5,235,803,386.05	867,565,789.55
长期应收款	50,873,362.13	42,828,739.3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090,814,140.72	178,562,662.27
其他非流动资产	297,812,502.53	30,583,519.19
合计	7,751,074,518.86	1,395,427,163.70

本公司的主要客户为政府及政府投资平台等，该等客户具有可靠及良好的信誉，因此，本公司认为该等客户并无重大信用风险。由于本公司的客户广泛，因此没有重大的信用集中风险。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下属成员企业各自负责其现金流量预测。公司下属财务部门基于各成员企业的现金流量预测结果，在公司层面持续监控公司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

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此外，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有国内多家银行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261,000.0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44,396.00 万元。

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金融负债和表外担保项目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合同剩余期限列示如下：

项目	2024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1-2 年	2-3 年	3 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435,571,775.00				435,571,775.00
应付票据	8,102,754.67				8,102,754.67
应付账款	3,208,627,794.70				3,208,627,794.70
其他应付款	117,449,019.07				117,449,019.07
其他流动负债	283,312,483.84				283,312,483.84
一年内到期的 长期借款	26,400,000.00				26,400,000.00
长期借款	140,286.67	83,300,000.00			83,440,286.67
租赁负债		1,389,323.84	316,553.68	1,012,596.45	2,718,473.97
一年内到期的 租赁负债	1,262,170.66				1,262,170.66
合计	4,080,866,284.61	84,689,323.84	316,553.68	1,012,596.45	4,166,884,758.58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本公司无已确认的外币资产和负债及未来的外币交易。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等。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这些调整可能是进行利率互换的安排来降低利率风险。

（1）本年度公司无利率互换安排。

（2）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长期带息债务主要为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合

同，金额为 109,700,000.00 元。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十一、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公允价值三个层次列示了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工具于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账面价值。公允价值整体归类于三个层次时，依据的是公允价值计量时使用的各重要输入值所属三个层次中的最低层次。三个层次的定义如下：

第 1 层次：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 2 层次：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二层次输入值包括：1) 活跃市场中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2) 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3) 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包括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率和收益率曲线、隐含波动率和信用利差等；4) 市场验证的输入值等。

第 3 层次：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2,018,967.39	42,018,967.39

（三）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的敏感性分析

1. 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

项目	期初余额	转入第 3 层次	转出第 3 层次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		购买、发行、出售和结算				期末余额	对于在报告期末持有的资产，计入损益的当期未实现利得或损失的变动
				计入损益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购买	发行	出售	结算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59,070,000.0								17,051,032.61	42,018,967.39	
资产合计	59,070,000.0								17,051,032.61	42,018,967.39	

本公司将所持有的未上市股权投资列入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因被投资企业东兰县绿珠坡豪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湖州创景生态建设开发有限公司均为非上市公司，穿透后的投资企业也属非上市公司，其经营环境和经营情况、财务状况本期未发生重大变化，所以公司按投资成本作为公允价值进行计量。

（四）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主要包括：应收款项、应付款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上述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相差很小。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1.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席惠明、浦建芬、席晨超、谈劭旻

2. 其他说明

无

(二)本公司的子公司情况详见附注九（一）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三)本公司的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无

(四)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无锡新东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江苏东珠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五)关联方交易

1. 存在控制关系且已纳入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子公司，其相互间交易及母子公司交易已作抵销。

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无锡新东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会务费	2,179,198.11	1,886,792.45
合计		2,179,198.11	1,886,792.45

3.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无

4.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江苏东珠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基地租金	366,972.48	366,972.48
合计		366,972.48	366,972.48

5. 关联担保情况

(1)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席惠明、浦建芬	200,000,000.00	2022-1-5	2027-1-5	否
席惠明、浦建芬	200,000,000.00	2023-2-22	2024-2-21	是
席惠明、浦建芬	150,000,000.00	2023-2-27	2024-2-27	是
席惠明、浦建芬	140,000,000.00	2023-5-4	2024-5-3	是
席惠明、浦建芬	200,000,000.00	2023-1-9	2024-1-8	是
席惠明、浦建芬	100,000,000.00	2024-1-29	2025-1-29	否
席惠明、浦建芬	150,000,000.00	2024-5-10	2025-5-10	否
席惠明、浦建芬	70,000,000.00	2024-9-12	2025-9-11	否
席惠明、浦建芬	90,000,000.00	2024-5-16	2025-4-29	否
席惠明、浦建芬	60,000,000.00	2024-7-30	2027-7-29	否
合计	1,360,000,000.00			

6. 关联方资金拆借

无

7.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无

8.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426.00 万元	406.00 万元

9. 其他关联交易

无

10.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收关联方款项

无

(2)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无锡新东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470,000.00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江苏东珠企业管理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00	

十三、股份支付

（一）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无

（二）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授予日股市收盘价与授予价格的差额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本期期末授予对象行权数量的最佳估计数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不适用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5,539,204.0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三）本期股份支付费用

无

（四）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股份支付的修改情况	不适用
股份支付的终止情况	不适用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重要承诺事项

无

（二）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一）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无

（二）利润分配情况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公司 2024 年年度无利润分配计划。

（三）销售退回

无

（四）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无

十六、与租赁相关的定性与定量披露

作为承租人的披露：

（一）租赁活动

本公司承租的租赁资产主要为母公司经营活动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

（二）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情况

本公司采用简化处理的租赁主要是为房屋租赁等，因租期较短，按照租赁新准则衔接规定，本公司未对上述租赁行为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三）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未来潜在现金流出

无

（四）租赁导致的限制或承诺

无

（五）售后租回

无

十七、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一）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1、安徽华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徽华宇”）诉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支付工程款 17,617.48 万元，2021 年 8 月 23 日，河池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判决书（2018）桂 12 民初 34 号民事判决（此判决书已由广西高级人民法院裁定撤销），河池中院判决书要求公司在扣除合同约定让利及已付款的基础上，应支付安徽

华宇 9,399.76 万元及利息。2022 年 2 月 28 日，安徽华宇申请冻结公司银行存款 110,000,000.00 元。

2022 年 12 月 7 日，广西壮族自治区高级人民法院（2021）桂民终 1638 民事裁定书，法院裁定：“本案的焦点之一为安徽华宇施工工程造价如何确定，安徽华宇向原审法院提起诉讼时，诉请东珠生态支付欠付工程款暂计 2,500 万，诉讼过程中将欠付工程款增加到 17,617.482 万元，鉴定公司出具鉴定报告认定涉案工程造价 14,703.68 万元。安徽华宇诉请的工程款从 2,500 万提高到 17,617.482 万元，最终鉴定造价 14,703.68 万元，安徽华宇诉请的工程款增幅巨大，且缺乏合理的解释。同时，东珠生态对鉴定报告提出异议，而鉴定公司未能充分回应。此外，原审法院在未对东珠生态主张的已付工程款数额进行审查的情况下，就以安徽华宇的自证作为认定已付工程款的依据不当。综合上述事实与全案证据，原审判决对安徽华宇应得工程款存在部分事实不清，法院裁定如下：一、撤销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的（2018）桂 12 民初 34 号民事判决；二、本案发回广西壮族自治区河池市中级人民法院重审。”

针对本案，公司在东兰县林业局的组织下，协同业主单位、项目公司、监理单位对安徽华宇已完成工程量进行复核并出具了所有安徽华宇施工工程量的复核单据并盖章，同时提交广西高院。2024 年 2 月，东兰县林业局委托财政评审及审计报告已经出具，审计结果显示安徽华宇公司的施工工程量实际为 4,800 余万元。在此基础上，河池市中级人民法院作出了新的初审判决，判决公司仍需支付 6600 余万元。

公司对此判决不服，已向广西高级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目前，该案件正处于等待开庭审理的阶段，尚未有最终裁决。

2、公司与江苏博森园绿化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博森园”）签订泰安泮河项目工程专业分包合同。然而，博森园名下的分包商提起诉讼，要求支付工程款。在此案件中，公司作为第二关联被告，合计被冻结银行存款 14,370,259.81 元，目前工程量正在司法鉴定中。

根据泰安高新区人民法院出具的民事裁定书，公司资金目前尚有 2,300,000 元涉及本案冻结，其余资金已解冻。涉及的案件已经被发回重审，其中部分案件已经经过重审并作出判决，认定公司无需承担责任。目前，仍有部分案件正在庭审过程中，根据现有情况公司同样无需承担法律责任。

3、河南千景生态园林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千景公司”）诉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该案于 2023 年 12 月 21 日立案审理，千景公司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冻结金额为 61,907,643.38 元，因起诉前项目未经审计，且双方的结算依据为项目审计为基础，公司于是将该案申请法院组织调解，现该案已调解结案，现所有被保全的账户均已于 2024 年 2 月 1 日解封。

目前，案件正在再审程序中，以进一步审理和确认相关事实与责任。具体法院将根据最终审定后的工程量进行裁定。

4、无锡煜仁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煜仁建设”）诉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支付土方分包工程款支付工程款 16,913,826.42 元。该案于 2024 年 11 月 14 日立案审理，煜仁建设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冻结公司财产 16,878,601.21 元，公司认为涉及支付金额和诉讼金额严重不符，同时因土方外运工程量差异，该土方分包部分涉及核减，该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项目审计也正在鉴定中。此案根据审计进展及法院最新情况，公司目前已付清所有应付款公司，不涉及支付后续工程款项。

5、邓祚林诉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河北东川建设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川建设”）等合计四名被告合计支付工程款 12,231,797.90 元。邓祚林为公司专业分包商东川建设的分包块面施工人。该案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立案审理，邓祚林向法院申请财产保全，连带冻结公司财产 12,231,797.90 元。由于该项目没有完工验收，没有进行与业主的审计工作，对方提出的工程量诉求与现场实际完成工程量严重不符，缺少事实基础。该案件目前尚在审理中，项目审计也正在鉴定中。此案根据审计进展及法院最新情况，公司目前已付清所有应付款公司，不涉及支付后续工程款项。

6、2020 年 5 月，四川丽景宏图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景宏图”）与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签订《江油市靛池湿地公园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工程(EPC)合同》的专业分包合同。2024 年 3 月，丽景宏图诉公司支付工程款 3,149.21 万元，江油市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3 月 7 日立案后，于 2024 年 6 月 24 日、2024 年 9 月 11 日、2025 年 3 月 10 日公开开庭进行了审理。2025 年 3 月 28 日，江油市人民法院出具民事判决书（2024）川 0781 民初 1957 号），法院判决书要求公司向四川丽景宏图园林绿化工程有限公司支付工程折价补偿款 1,602.99 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赔偿原告丽景宏图损失 152.48 万元及资金占用利息。

公司认为：双方合同约定工程量最终以建设方委托的审计单位的审计结论为准，但业主方暂未出具竣工结算审计报告，且丽景宏图提交的工程量无法确定，存在出入，故公司目前正在提起上诉，暂不应该承担相应的应付款。目前，该案件正处于等待开庭审理的阶段，尚未有最终裁决。

7、2024 年 5 月，公司与四川省腾图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四川腾图”）签订《江油市靛池湿地公园建设项目勘察、设计、施工工程总承包工程(EPC)合同》的专业分包合同。2024 年 12 月，四川腾图诉公司支付工程款 2,148.64 万元。公司与江油项目业主方正进行项目审计，合同约定工程量最终以建设方委托的审计单位的审计结论为准，所以四川腾图的工程量也无法确定。目前公司已支付四川腾图已确定的工程量的应付款，后续工程款的支付需要等待业主方的审计报告确定工程量后才能支付。

8、四川省繁盛景观工程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繁盛景观”）诉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彭州市官渠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四川龙门山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建设工程施工合同纠纷一案，该案仅为诉前保全案件，繁盛景观向法院申请诉前财产保全，彭州市人民法院于 2024 年 12 月 13 日作出民事裁定，冻结公司财产 4,912,963.10 元，在双方经过友好的协商后，达成一致意见，同意按照原合同条款继续履行各自义务。因此，繁盛景观向法院申请撤回保全措施。目前，所有被保全的账户已于 2024 年 1 月 9 日全部解封，双方之间的争议得到了妥善解决，不存在其他经济和法律上的纠纷。

十八、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1,747,057.01	76,646,199.10
1—2 年	139,643,381.72	310,347,745.77
2—3 年	310,959,869.26	168,491,219.73
3—4 年	189,714,515.78	436,568,195.53
4—5 年	358,200,964.46	54,140,861.95
5 年以上	53,721,473.19	55,046,302.10
小计	1,183,987,261.42	1,101,240,524.18
减：坏账准备	194,985,219.83	167,396,163.47
合计	989,002,041.59	933,844,360.71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14,250.00	0.05	614,250.00	10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83,373,011.42	99.95	194,370,969.83	16.43	989,002,041.59
其中：组合 1	810,954,714.28	68.50	194,370,969.83	23.97	616,583,744.45
组合 2	372,418,297.14	31.45			372,418,297.14
合计	1,183,987,261.42	100.00	194,985,219.83	16.47	989,002,041.59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101,240,524.18	100.00	167,396,163.47	15.20	933,844,360.71
其中：组合 1	694,130,727.04	63.03	167,396,163.47	24.12	526,734,563.57
组合 2	407,109,797.14	36.97			407,109,797.14
合计	1,101,240,524.18	100.00	167,396,163.47	15.20	933,844,360.71

3.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安阳市城乡一体化示范区建设投资有限公司	614,250.00	614,250.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614,250.00	614,250.00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组合 1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31,742,557.01	6,587,127.85	5.00
1—2 年	105,343,381.72	10,534,338.18	10.00
2—3 年	256,145,445.20	25,614,544.53	10.00
3—4 年	160,357,971.50	48,107,391.45	30.00
4—5 年	107,675,582.08	53,837,791.05	50.00
5 年以上	49,689,776.77	49,689,776.77	100.00
合计	810,954,714.28	194,370,969.83	23.97

5.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减少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614,250.00				614,250.00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67,396,163.47	26,974,806.36				194,370,969.83
其中：组合 1	167,396,163.47	26,974,806.36				194,370,969.83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减少	
组合 2						
合计	167,396,163.47	27,589,056.36				194,985,219.83

6.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 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 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 和合同资产 期末余额合 计数的比例 (%)	应收账款坏账 准备和合同资 产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 账款和合同资产汇总	90,720,200.00	2,552,607,632.51	2,643,327,832.51	40.82	185,951,929.68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无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本报告期无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注释2.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29,990,299.21	366,038,777.85
合计	229,990,299.21	366,038,777.85

注：上表中其他应收款指扣除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后的其他应收款。

（一）应收利息

无

（二）应收股利

无

(三)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0,819,907.58	82,677,308.15
1—2 年	19,083,951.44	42,454,093.52
2—3 年	29,364,484.43	66,546,979.00
3—4 年	49,221,369.00	36,075,660.64
4—5 年	31,075,650.64	93,968,908.23
5 年以上	153,534,043.39	89,583,015.13
小计	303,099,406.48	411,305,964.67
减：坏账准备	73,109,107.27	45,267,186.82
合计	229,990,299.21	366,038,777.85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及其他	107,975,592.29	130,024,132.94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往来	59,123,946.30	78,671,963.84
保证金	135,999,867.89	202,609,867.89
合计	303,099,406.48	411,305,964.67

3. 按金融资产减值三阶段披露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第一阶段	303,099,406.48	73,109,107.27	229,990,299.21	411,305,964.67	45,267,186.82	366,038,777.85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303,099,406.48	73,109,107.27	229,990,299.21	411,305,964.67	45,267,186.82	366,038,777.85

4.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03,099,406.48	100.00	73,109,107.27	24.12	229,990,299.21
其中：组合 1	107,975,592.29	35.62	63,290,344.07	58.62	44,685,248.22
组合 2	59,123,946.30	19.51			59,123,946.30
组合 3	135,999,867.89	44.87	9,818,763.20	7.22	126,181,104.69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303,099,406.48	100.00	73,109,107.27	24.12	229,990,299.21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411,305,964.67	100.00	45,267,186.82	11.01	366,038,777.85
其中：组合 1	130,024,132.94	31.61	36,879,599.62	28.36	93,144,533.32
组合 2	78,671,963.84	19.13			78,671,963.84
组合 3	202,609,867.89	49.26	8,387,587.20	4.14	194,222,280.69
合计	411,305,964.67	100.00	45,267,186.82	11.01	366,038,777.85

5.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无

6.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组合 1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9,087,839.68	454,391.98	5.00
1—2 年	603,689.30	60,368.93	10.00
2—3 年	17,957,899.43	1,795,789.94	10.00
3—4 年	8,476,111.11	2,542,833.33	30.00
4—5 年	26,826,185.78	13,413,092.90	50.00
5 年以上	45,023,866.99	45,023,866.99	100.00
合计	107,975,592.29	63,290,344.07	

(2) 组合 3

项目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保证金	135,999,867.89	9,818,763.20	7.22
合计	135,999,867.89	9,818,763.20	7.22

7.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期初余额	45,267,186.82			45,267,186.82
期初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7,841,920.45			27,841,920.45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73,109,107.27			73,109,107.27

8.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无

9.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昆山弗莱顿国际教育发展有限公司	保证金	47,500,000.00	1-2 年、2-3 年、3-4 年	15.67	
东兰县绿珠坡豪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41,000,000.00	5 年以上	13.53	4,100,000.00
淮安市白马湖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40,000,000.00	5 年以上	13.20	40,000,000.00
江油城市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33,111,111.11	3-4 年、4-5 年	10.92	14,933,333.33
洪江市清江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合并关联方	28,000,000.00	5 年以上	9.24	
合计		189,611,111.11		62.56	59,033,333.33

10.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无

11.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无

12.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无

注释3. 长期股权投资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49,273,941.03		149,273,941.03	158,983,941.03		158,983,941.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合计	149,273,941.03		149,273,941.03	158,983,941.03		158,983,941.03

1. 对子公司投资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东珠生态环保（湖北）有限公司	1,700,000.00	1,700,000.00			1,700,000.00		
河南东珠市政工程有限公司（东珠生态环保（周口）有限公司）	3,670,000.00	3,670,000.00			3,670,000.00		
东珠荣滨生态环保（保定）有限公司	510,000.00	510,000.00	490,000.00		1,000,000.00		
无锡绿枫苗圃有限公司	5,000,000.00	5,000,000.00			5,000,000.00		
句容市茅山东珠苗圃有限公司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中林东珠（北京）景观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1,923,941.03	1,923,941.03			1,923,941.03		
吉木萨尔县东珠景观旅游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0	8,000,000.00		8,000,000.00			
洪江市清江湖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32,890,000.00	32,890,000.00			32,890,000.00		
邓州市绿建园林生态建设有限公司	17,280,000.00	17,280,000.00			17,280,000.00		
东珠生态环保（扬州）有限公司	2,000,000.00	2,000,000.00		2,000,000.00			
彭州市官渠文化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9,900,000.00	9,900,000.00			9,900,000.00		
昆明东珠生态环保工程有限公司	820,000.00	820,000.00			820,000.00		
东珠生态环保（郑州）有限公司	2,550,000.00	2,550,000.00			2,550,000.00		
东珠生态环保（泸州）有限公司	2,040,000.00	2,040,000.00			2,040,000.00		
四川东珠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80,000.00	2,080,000.00			2,080,000.00		
东珠生态科技（江西）有限公司	15,000,000.00	15,000,000.00			15,000,000.00		
河南东珠筑友生态环保有限公司	1,020,000.00	1,020,000.00			1,020,000.00		
无锡新东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500,000.00	500,000.00			500,000.00		
东珠（天津）电力工程有限公司	800,000.00	800,000.00	100,000.00		900,000.00		
江苏东珠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	300,000.00	900,000.00	1,200,000.00			

被投资单位	初始投资成本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 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兴国绿盛苗圃有限公司	10,000,0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0		
梁山县环城水系建设开发有限公司	40,000,000.00	40,000,000.00			40,000,000.00		
合计	158,983,941.03	158,983,941.03	1,490,000.00	11,200,000.00	149,273,941.03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无

注释4.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375,333,568.73	363,570,826.05	827,955,957.78	624,232,953.23
其他业务	602,340.20	55,801.88	740,134.77	
合计	375,935,908.93	363,626,627.93	828,696,092.55	624,232,953.23

2. 合同产生的收入情况

合同分类	工程项目业务	合计
四、商品类型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生态修复	142,627,316.32	142,627,316.32
市政景观	232,706,252.41	232,706,252.41
五、按经营地区分类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华东	213,914,188.09	213,914,188.09
华中	104,945,537.61	104,945,537.61
华南	38,991,105.93	38,991,105.93
西北	-26,063,432.83	-26,063,432.83
西南	-764,020.62	-764,020.62
华北	42,128,661.33	42,128,661.33
东北	2,181,529.22	2,181,529.22
六、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在某一时点转让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合计	375,333,568.73	375,333,568.73

注释5. 投资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理财产品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3,644,979.23	232,983.12
债务重组	-29,803,596.45	
其他	148,785.40	
合计	-33,299,790.28	232,983.12

十九、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53,689.7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231,000.00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项目	金额	说明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29,803,596.45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48,785.40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593,004.4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减：所得税影响额	-5,050,528.0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2,212.52	
合计	-28,622,189.72	

（二）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78	-1.42	-1.4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9.85	-1.36	-1.36

东珠生态环保股份有限公司
（公章）
二〇二五年四月二十七日